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宝鸡至西安南750千伏线路拆迁遗留问题拆除及垃圾清运工程

2、项目地点：秦渡街道中牛村。

3、项目主要内容：宝鸡至西安南750千伏线路范围内遗留民房拆除、硬化地面拆除、清表、垃圾清运、复垦等。该项目划分为建筑物拆除，复垦。建筑物拆除所需砖混结构房屋拆除面积预估约为6024.38M2，水泥路拆除面积预估约为624.19M2，围墙拆除面积预估约为76.32M2，清表面积预估约为8280.09M2，垃圾清运估算约为6251.97M3；复垦所需垃圾清运估算约为8280.09M3，外购土方估算约为8280.09M3，整平估算约为8280.09M2。

4、单价最高限价：建筑物拆除：①砖混结构房屋拆除：1.25元/M2；②水泥路拆除：17.00元/M2；③围墙拆除：3.00元/M2；④清表：5.06元/M2；⑤垃圾清运：118.00元/M3；复垦：①垃圾清运：118.00元/M3；②外购土方：25.00元/M3；③整平：10.00元/M2。

二、项目要求

（一）技术要求

1、拆除施工必须湿法作业、机械拆除，同时，做好扬尘控制工作。

2、拆除至现有地坪，完成场地平整。需满足项目用地要求，符合交地条件。

3、按城市管理部门要求安装冲洗台、限高栏、联网监控和空气检测装置等，确保设备正常使用。

4、设立专人负责现场酒水工作，配置加压水泵、水管。

5、对现场堆放的垃圾用安全网覆盖，洒水湿润。

6、垃圾运输车辆选用带有顶盖的车辆，且场内车速不得大于10km/h。

7、拆除产生的全部建筑垃圾，严格按照城市管理部门指定的运输路线和倾倒场地清运，不得冒尖装载、不得沿路抛酒。

 （二）运距要求

1、该项目实施时如垃圾倾倒点改变成交单位需有自行协调垃圾倾倒点的能力。

2、该项目预算审核运距为63公里，由垃圾倾倒点改变引起的运距增加不做调整。

 （三）工期要求

合同签订之日起30天完成约定的项目内容

三、执行的法律法规、技术规范

执行的法律法规、技术规范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规定、规范、标准：《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西安市扬尘污染防治条例》、《西安市建筑垃圾管理办法》、《西安高新区治污减霾网格化管理工作实施方案》。

四、其他要求

施工单位要严格按照技术规范执行清表作业，必须在指定作业区域内施工，不得擅自变更作业地点，另自行协调与周边村庄关系。

五、付款方式

自合同签订后预付合同额40%，项目验收合格后付至合同金额的70%，待项目结算评审结束后支付至结算金额的100%。